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第2季

地址：桃園市平鎮區建安里平東路1段160號

電話：(03)450-7531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54		六~三一
(七) 關係人交易	54~55		三二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5		三三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三四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6~57		三五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8~59, 61~67		三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8~59, 61~67		三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58~59, 68~69		三六
(十四) 部門資訊	59~60		三七

### 會計師核閱報告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前 言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九豪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 65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69,392 仟元及新台幣 48,079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 及 2%；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30 仟元及新台幣 1,351 仟元，

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及 0%；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1,035)仟元、338 仟元、(1,783)仟元及(1,727)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16%、1%、(319)%及 10%。

####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九豪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錦 燕



王錦燕

會計師 鄭 得 蓁



鄭得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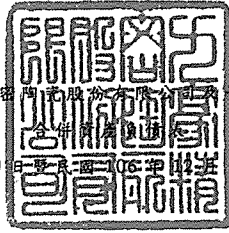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8 月 10 日



九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6月30日 (經核閱)		106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6年6月30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四、六及三一)	\$ 165,311	6	\$ 80,887	3	\$ 143,253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四、七、十七及三一)	-	-	154	-	80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三、四、五、八、二五及三一)	49,611	2	44,138	2	19,613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三、四、五、八、二四、二五、三一、三二及三三)	429,395	15	437,189	15	477,887	16
1200	其他應收款	211	-	974	-	1,346	-
130X	存貨(附註五、九、二五及三三)	235,005	9	189,967	6	189,703	7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十四及三三)	4,333	-	4,287	-	4,227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四、三一及三三)	62,523	2	500,132	17	479,849	1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34,231	1	33,797	1	36,27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80,620	35	1,291,525	44	1,352,235	46
	<b>非流動資產</b>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一)	111,528	4	44,484	2	27,74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二五及三三)	1,420,774	51	1,345,906	45	1,243,713	43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三及二五)	10,837	-	12,004	-	12,85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39,940	1	36,103	1	30,710	1
1915	預付設備款	28,633	1	16,465	1	31,536	1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四及三三)	182,079	7	182,281	6	181,831	6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三、四、八及十五)	40,786	1	31,831	1	32,832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834,577	65	1,669,074	56	1,561,224	54
1XXX	資 產 總 計	\$ 2,815,197	100	\$ 2,960,599	100	\$ 2,913,459	100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三一及三三)	\$ 458,872	16	\$ 618,649	21	\$ 643,487	22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八及三一)	120	-	698	-	647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及三一)	56,192	2	48,449	2	44,726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及三一)	121,242	4	84,334	3	115,223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六)	8,805	1	3,211	-	4,572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六、十七、三一及三三)	128,188	5	666,670	23	611,487	2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7,221	-	13,636	-	5,02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80,640	28	1,435,647	49	1,425,167	49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三一及三三)	438,748	16	333,328	11	344,601	12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二一)	1,103	-	940	-	1,12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84,543	3	73,746	2	69,572	2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十九)	-	-	-	-	2,19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二二及二五)	16,063	-	19,541	1	18,974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65	-	163	-	16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40,622	19	427,718	14	436,627	15
2XXX	負債總計	1,321,262	47	1,863,365	63	1,861,794	64
	<b>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三)</b>						
3110	普通股	1,094,148	39	859,637	29	850,415	29
3200	資本公積	383,433	14	194,783	7	184,412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166	-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5,684)	-	31,007	1	18,512	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2,518)	-	31,007	1	18,512	1
3400	其他權益	43,194	1	26,129	1	12,648	-
3500	庫藏股票	(14,322)	(1)	(14,322)	(1)	(14,322)	-
31XX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493,935	53	1,097,234	37	1,051,665	36
3XXX	權益總計	1,493,935	53	1,097,234	37	1,051,665	36
	<b>負債與權益總計</b>	<b>\$ 2,815,197</b>	<b>100</b>	<b>\$ 2,960,599</b>	<b>100</b>	<b>\$ 2,913,459</b>	<b>100</b>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8 月 10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清金



經理人：陳清金



會計主管：陳永倉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其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 276,445	100	\$ 292,512	100	\$ 533,046	100	\$ 542,373	100
5000	<u>197,717</u>	<u>71</u>	<u>225,891</u>	<u>77</u>	<u>403,300</u>	<u>75</u>	<u>407,523</u>	<u>75</u>
5900	<u>78,728</u>	<u>29</u>	<u>66,621</u>	<u>23</u>	<u>129,746</u>	<u>25</u>	<u>134,850</u>	<u>25</u>
	營業費用 (附註二五及三二)							
6100	5,310	2	4,294	1	10,968	2	8,868	2
6200	22,494	8	25,644	9	49,287	9	47,314	9
6300	16,111	6	13,461	5	33,929	7	28,907	5
6450	<u>10,347</u>	<u>4</u>	<u>255</u>	-	<u>11,423</u>	<u>2</u>	<u>330</u>	-
6000	<u>54,262</u>	<u>20</u>	<u>43,654</u>	<u>15</u>	<u>105,607</u>	<u>20</u>	<u>85,419</u>	<u>16</u>
6900	<u>24,466</u>	<u>9</u>	<u>22,967</u>	<u>8</u>	<u>24,139</u>	<u>5</u>	<u>49,431</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十一及二五)							
7010	550	-	970	-	1,537	-	2,607	1
7020	( 4,530)	( 2)	349	-	( 8,875)	( 2)	1,984	-
7050	( 6,256)	( 2)	( 9,162)	( 3)	( 5,080)	( 1)	( 17,448)	( 3)
7060	<u>2,688</u>	<u>1</u>	<u>( 104)</u>	-	<u>2,615</u>	<u>1</u>	<u>256</u>	-
7000	<u>( 7,548)</u>	<u>( 3)</u>	<u>( 7,947)</u>	<u>( 3)</u>	<u>( 9,803)</u>	<u>( 2)</u>	<u>( 12,601)</u>	<u>( 2)</u>
7900	16,918	6	15,020	5	14,336	3	36,830	7
7950	<u>( 18,259)</u>	<u>( 6)</u>	<u>( 10,286)</u>	<u>( 3)</u>	<u>( 31,006)</u>	<u>( 6)</u>	<u>( 18,318)</u>	<u>( 4)</u>
8200	<u>( 1,341)</u>	-	<u>4,734</u>	<u>2</u>	<u>( 16,670)</u>	<u>( 3)</u>	<u>18,512</u>	<u>3</u>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9	-	-	-	-	164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u>( 5,091)</u>	<u>( 2)</u>	<u>20,925</u>	<u>7</u>	<u>17,065</u>	<u>3</u>	<u>( 35,354)</u>	<u>( 6)</u>
8300	<u>( 5,091)</u>	<u>( 2)</u>	<u>20,925</u>	<u>7</u>	<u>17,229</u>	<u>3</u>	<u>( 35,354)</u>	<u>( 6)</u>
8500	<u>( \$ 6,432)</u>	<u>( 2)</u>	<u>\$ 25,659</u>	<u>9</u>	<u>\$ 559</u>	-	<u>( \$ 16,842)</u>	<u>( 3)</u>
	淨利歸屬於							
8610	(\$ 1,341)	-	\$ 4,734	2	(\$ 16,670)	( 3)	\$ 18,512	3
8620	-	-	-	-	-	-	-	-
8600	<u>( \$ 1,341)</u>	-	<u>\$ 4,734</u>	<u>2</u>	<u>( \$ 16,670)</u>	<u>( 3)</u>	<u>\$ 18,512</u>	<u>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 6,432)	( 2)	\$ 25,659	9	\$ 559	-	(\$ 16,842)	( 3)
8720	-	-	-	-	-	-	-	-
8700	<u>( \$ 6,432)</u>	<u>( 2)</u>	<u>\$ 25,659</u>	<u>9</u>	<u>\$ 559</u>	-	<u>( \$ 16,842)</u>	<u>( 3)</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七)							
9710	(\$ 0.01)		\$ 0.06		(\$ 0.16)		\$ 0.22	
9810	(\$ 0.01)		\$ 0.06		(\$ 0.16)		\$ 0.2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8 月 10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清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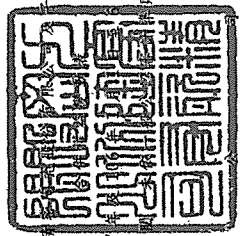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清金



會計主管：陳永倉



九華證券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8 月 30 日  
(僅經核閱，不表示任何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於	本		業		主		之		權		益
		股	額	積	盈	損	損	損	損	庫	益	
	85,042	\$ 850,415	\$ 301,536	\$ 58,100	\$ 150,217	\$ 48,002	\$ 14,322	\$ 1,093,514				
A1	106年1月1日餘額											
B13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58,100 )	58,100	-	-	-	-	-	-	-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變動數	-	106	-	-	-	-	106	-	-	-	106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92,117 )	-	92,117	-	-	-	-	-	-	-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合計	-	( 25,113 ) ( 117,124 )	-	92,117	-	-	( 25,113 ) ( 25,007 )	-	-	-	( 25,113 ) ( 25,007 )
D1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	-	-	-	18,512	-	-	18,512	-	-	-	18,512
D3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稅後其他綜合 損益	-	-	-	-	-	-	( 35,354 )	-	-	-	( 35,354 )
D5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年綜合損益總 額	-	-	-	18,512	-	-	( 35,354 )	-	-	-	( 16,842 )
Z1	106年6月30日餘額	85,042	\$ 850,415	\$ 184,412	\$ 18,512	\$ 12,648	( \$ 14,322 )	\$ 1,051,665				\$ 1,051,665
A1	107年1月1日餘額	85,964	\$ 859,637	\$ 194,783	\$ 31,007	\$ 26,129	( \$ 14,322 )	\$ 1,097,234				\$ 1,097,234
B1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166	( 3,166 )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27,019 )	-	-	( 27,019 )	-	-	-	( 27,019 )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變動數	-	-	-	-	-	-	-	-	-	-	-
D1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損	-	-	-	( 16,670 )	-	-	( 16,670 )	-	-	-	( 16,670 )
D3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稅後其他綜合 損益	-	-	-	164	-	-	17,065	-	-	-	17,229
D5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506 )	-	-	( 17,065 )	-	-	-	( 17,065 )
II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9,451	294,511	147,432	-	-	-	-	-	-	-	381,943
Z1	107年6月30日餘額	109,415	\$ 1,094,148	\$ 383,433	( \$ 15,684 )	\$ 43,194	( \$ 14,322 )	\$ 1,493,835				\$ 1,493,83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8 月 10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清金



經理人：陳清金

會計主管：陳永倉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利益	\$ 14,336	\$ 36,83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2,138	41,263
A20200	攤銷費用	1,167	1,26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423	-
A20300	呆帳費用	-	33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商品淨損失(利益)	154	( 1,880)
A20900	財務成本	5,080	17,448
A21200	利息收入	( 302)	( 613)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 2,615)	( 25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 7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7,170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 7,320)	-
A24100	外幣未實現兌換淨損失	8,193	4,639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2,183	2,10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5,463)	( 1,555)
A31150	應收帳款	( 5,230)	( 48,12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27	1,108
A31200	存 貨	( 37,718)	7,28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414)	( 12,228)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437,609	( 248,716)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7,749)	928
A32130	應付票據	( 578)	( 12,109)
A32150	應付帳款	7,613	( 2,58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0,400	1,013
A32200	負債準備	163	15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6,250)	\$ 1,547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 3,478)	28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473,969	( 204,77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34	66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5,436)	( 11,40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8,243)	( 12,92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40,724</u>	<u>( 228,43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3,018)	( 8,97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9,513)	( 74,06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7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207)	( 9,98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12,168)	( 8,26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145,906)</u>	<u>( 101,21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2,304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62,969)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420,727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51,291)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	-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	( 4)
C04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 165)	( 51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 214,423)</u>	<u>422,51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029</u>	<u>( 10,342)</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84,424	82,52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0,887</u>	<u>60,731</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5,311</u>	<u>\$ 143,25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8月10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清金



經理人：陳清金



會計主管：陳永倉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80 年 12 月 2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陶瓷基板、回路元件、太陽能連接盒之製造設計、加工買賣及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經歷次增資，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實收資本額為 1,094,148 仟元。本公司股票於 91 年 1 月 10 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於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合併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說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80,887	\$ 80,887	
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54	154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81,468	481,468	(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00,132	500,132	(1)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0,487	20,487	(1)

	107年1月1日	重分類	再衡量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說明
	帳面金額 (IAS 39)			帳面金額 (IFRS 9)	保留盈餘 影響數	其他權益 影響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4			\$ 154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 1,082,974	\$ -	-	-	-	
合計	\$ 154	\$ 1,082,974	\$ -	\$ 1,083,128	\$ -	\$ -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中國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

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 「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附表六及附表七。

####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金融工具及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 1.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A. 衡量種類

#####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106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



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B. 金融資產之減損

###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

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A.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 (5)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 106 年（含）以前，若嵌入式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自 107 年起，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 2. 收入認列

###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陶瓷基板、回路元件、太陽能連接盒之製造設計、加工買賣及一般進出口貿易。除部分銷售對象約定產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其餘銷售對象則約定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與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A.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B.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 (3)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3.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 4.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 5.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

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八。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96	\$ 455	\$ 36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64,515	80,332	142,790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100</u>	<u>100</u>	<u>100</u>
	<u>\$ 165,311</u>	<u>\$ 80,887</u>	<u>\$ 143,25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銀行定期存款	0.6%	0.6%	0.6%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附註十七)	<u>\$ -</u>	<u>\$ 154</u>	<u>\$ 80</u>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49,633	\$ 44,170	\$ 19,642
減：備抵損失	( <u>22</u> )	( <u>32</u> )	( <u>29</u> )
	<u>\$ 49,611</u>	<u>\$ 44,138</u>	<u>\$ 19,613</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42,995	\$ 439,444	\$ 480,288
關係人	203	116	189
減：備抵損失	( <u>13,803</u> )	( <u>2,371</u> )	( <u>2,590</u> )
	<u>\$ 429,395</u>	<u>\$ 437,189</u>	<u>\$ 477,887</u>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90至120天，對於未收款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使用其



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業務單位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等。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6月30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超過 12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4%~0.64%	1%~7.09%	1%~9.1%	15.08%~100%	100%	
總帳面金額	\$ 391,972	\$ 36,813	\$ 1,123	\$ 1,576	\$ 11,714	\$ 443,19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710)	( 1,047)	( 94)	( 238)	( 11,714)	( 13,803)
攤銷後成本	\$ 391,262	\$ 35,766	\$ 1,029	\$ 1,338	\$ -	\$ 429,395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107年1月1日餘額(IFRS 9)	\$ 32	\$ 2,371	\$ 43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	11,432	1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 10)	-	-
107年6月30日餘額	\$ 22	\$ 13,803	\$ 44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合併公司於106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107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365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365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認列100%備抵呆帳，並將應收帳款轉列催收款，對於帳齡在1天至365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未逾期	\$ 392,017	\$ 451,286
1~60天	39,706	21,746
61~90天	6,201	5,192
91~120天	1,631	2,253
120天以上	<u>5</u>	<u>-</u>
合計	<u>\$ 439,560</u>	<u>\$ 480,47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依逾期天數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60天以下	<u>\$ 17,731</u>	<u>\$ 3,562</u>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u>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u>	<u>合計</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45	\$ 45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u>-</u>	<u>(16)</u>	<u>(16)</u>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u>	<u>\$ 29</u>	<u>\$ 29</u>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2,288	\$ 2,288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302	302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u>	<u>\$ 2,590</u>	<u>\$ 2,590</u>

催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	\$ -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44	-	44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44</u>	<u>\$ -</u>	<u>\$ 44</u>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提列減損考量之政策為帳齡一年以上提列100%備抵呆帳，並轉列催收款，催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九、存 貨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商 品	\$ 20,410	\$ 14,350	\$ 9,822
製 成 品	48,344	35,567	48,979
在 製 品	76,398	79,723	72,938
原 物 料	83,168	55,287	49,256
在途存貨	6,685	5,040	8,708
	<u>\$ 235,005</u>	<u>\$ 189,967</u>	<u>\$ 189,703</u>

107年及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及1月1日至6月30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跌價損失(5,751)仟元、2,771仟元、(7,320)仟元及7,170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存貨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 十、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6月30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6月30日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九豪公司)	薩摩亞九豪精密陶瓷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薩摩亞九豪公司)	買賣陶瓷基板	100.00	100.00	100.00	-
	環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環豐公 司)	買賣陶瓷基板及相關生產 機器設備	100.00	100.00	100.00	1
薩摩亞九豪公司	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九豪昆山公司)	生產精密電子陶瓷基板等	100.00	100.00	100.00	-
	九豪應用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九豪應材公司)	精密電子陶瓷及太陽能光 電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
九豪昆山公司	昆山九豪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以 下簡稱九豪光電公司)	太陽能光電產品的研發及 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1

說 明：

1. 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 十一、採用權益法投資

###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非上市(櫃)公司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29,964	\$ 26,890	\$ 19,294
江蘇永生新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81,564	17,594	8,452
	<u>\$ 111,528</u>	<u>\$ 44,484</u>	<u>\$ 27,746</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2.74%	12.74%	13.27%
江蘇永生新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17.59%	8.86%	50%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及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等附表。

合併公司於106年第4季因未按持股比率參與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增資，持股比率自13.27%降為12.74%，惟合併公司並未喪失對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重大影響力，主係因合併公司仍佔立誠光電股

份有限公司四席董事之一席，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仍採用權益法評價。

合併公司於 106 年第 4 季因未參與對江蘇永生增資，持股比例自第 2 季之 50% 降為 8.86%，107 年第 2 季持續增資，持股比例上升至 17.59%，然而依據股東協議，合併公司對江蘇永生之持股比例最終會達 24%，投入之資本也將陸續到位，且合併公司仍佔江蘇永生四席董事之一席，因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故將其列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流動資產	\$ 316,981	\$ 296,883	\$ 223,060
非流動資產	273,415	250,145	246,562
流動負債	( 355,125)	( 335,885)	( 324,237)
非流動負債	( 25)	( 25)	( 25)
權益	235,246	211,118	145,360
非控制權益	-	-	-
	<u>\$ 235,246</u>	<u>\$ 211,118</u>	<u>\$ 145,360</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12.74%	12.74%	13.27%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u>\$ 29,964</u>	<u>\$ 26,890</u>	<u>\$ 19,294</u>
投資帳面金額	<u>\$ 29,964</u>	<u>\$ 26,890</u>	<u>\$ 19,294</u>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收入	<u>\$ 214,802</u>	<u>\$ 184,774</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 23,700	\$ 5,555	
停業單位利益	-	-	
本期淨利(損)	23,700	5,555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23,700</u>	<u>\$ 5,555</u>	

江蘇永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流動資產	\$ 29,810	\$ 26,311	\$ 15,338
非流動資產	434,793	172,964	1,567
流動負債	( 966)	( 644)	-
非流動負債	-	-	-
權益	463,637	198,631	16,905
非控制權益	-	-	-
	<u>\$ 463,637</u>	<u>\$ 198,631</u>	<u>\$ 16,905</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17.59%	8.86%	50%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u>\$ 81,564</u>	<u>\$ 17,594</u>	<u>\$ 8,452</u>
投資帳面金額	<u>\$ 81,564</u>	<u>\$ 17,594</u>	<u>\$ 8,452</u>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收入	<u>\$ 7,148</u>	<u>\$ -</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3,277)	(\$ 1,057)
停業單位利益	-	-
本期淨損	( 3,277)	( 1,057)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3,277)</u>	<u>(\$ 1,057)</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電氣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資產	建造中之 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9,790	\$ 471,814	\$ 1,327,588	\$ 177,039	\$ 169,298	\$ 4,706	\$ 342,546	\$ 2,612,781
增添	-	260	17,475	490	560	-	55,275	74,060
處分	-	-	( 1,547)	-	( 2,124)	-	-	( 3,671)
重分類	-	-	6,163	-	-	-	( 6,163)	-
淨兌換差額	-	( 6,824)	( 27,489)	( 2,118)	( 1,913)	( 161)	( 11,397)	( 49,902)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119,790</u>	<u>\$ 465,250</u>	<u>\$ 1,322,190</u>	<u>\$ 175,411</u>	<u>\$ 165,821</u>	<u>\$ 4,545</u>	<u>\$ 380,261</u>	<u>\$ 2,633,268</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65,602	\$ 971,688	\$ 88,874	\$ 152,658	\$ 1,359	\$ -	\$ 1,380,181
處分	-	-	( 1,547)	-	( 2,124)	-	-	( 3,671)
折舊費用	-	7,307	26,446	3,801	3,257	452	-	41,263
淨兌換差額	-	( 3,129)	( 21,392)	( 1,781)	( 1,872)	( 44)	-	( 28,218)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u>	<u>\$ 169,780</u>	<u>\$ 975,195</u>	<u>\$ 90,894</u>	<u>\$ 151,919</u>	<u>\$ 1,767</u>	<u>\$ -</u>	<u>\$ 1,389,555</u>
106年6月30日淨額	<u>\$ 119,790</u>	<u>\$ 295,470</u>	<u>\$ 346,995</u>	<u>\$ 84,517</u>	<u>\$ 13,902</u>	<u>\$ 2,778</u>	<u>\$ 380,261</u>	<u>\$ 1,243,713</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電氣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資產	建造中之 不動產	合 計
應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19,790	\$ 468,724	\$ 1,373,187	\$ 176,267	\$ 171,316	\$ 4,610	\$ 471,346	\$ 2,785,240
增 添	-	-	12,719	11,212	2,806	-	82,776	109,513
處 分	-	( 70)	( 85)	( 327)	( 546)	-	-	( 1,028)
淨兌換差額	-	2,112	6,303	656	552	50	4,449	14,122
107年6月30日餘額	\$ 119,790	\$ 470,766	\$ 1,392,124	\$ 187,808	\$ 174,128	\$ 4,660	\$ 558,571	\$ 2,907,84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78,421	\$ 1,008,409	\$ 95,449	\$ 154,802	\$ 2,253	\$ -	\$ 1,439,334
處 分	-	( 70)	( 85)	( 327)	( 546)	-	-	( 1,028)
折舊費用	-	7,287	26,628	4,534	3,219	470	-	42,138
淨兌換差額	-	1,021	4,468	569	550	21	-	6,629
107年6月30日餘額	\$ -	\$ 186,659	\$ 1,039,420	\$ 100,225	\$ 158,025	\$ 2,744	\$ -	\$ 1,487,073
106年12月31日及107 年1月1日淨額	\$ 119,790	\$ 290,303	\$ 364,728	\$ 80,818	\$ 16,514	\$ 2,357	\$ 471,346	\$ 1,345,906
107年6月30日淨額	\$ 119,790	\$ 284,107	\$ 352,704	\$ 87,583	\$ 16,103	\$ 1,916	\$ 558,571	\$ 1,420,774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3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2 年
電器設備	5 至 15 年
什項設備	2 至 12 年
租賃資產	5 年

合併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裝潢工程等，並按其耐用年限 20 年予以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 十三、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合 計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7,997	\$ 1,350	\$ 16,032	\$ 25,379
單獨取得	-	-	-	-
106年6月30日餘額	\$ 7,997	\$ 1,350	\$ 16,032	\$ 25,379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5,361	\$ 1,136	\$ 4,761	\$ 11,258
攤銷費用	395	68	802	1,265
106年6月30日餘額	\$ 5,756	\$ 1,204	\$ 5,563	\$ 12,523
106年6月30日淨額	\$ 2,241	\$ 146	\$ 10,469	\$ 12,856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合 計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8,547	\$ 1,350	\$ 16,032	\$ 25,929
單獨取得	-	-	-	-
107年6月30日餘額	<u>\$ 8,547</u>	<u>\$ 1,350</u>	<u>\$ 16,032</u>	<u>\$ 25,929</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6,290	\$ 1,271	\$ 6,364	\$ 13,925
攤銷費用	298	68	801	1,167
107年6月30日餘額	<u>\$ 6,588</u>	<u>\$ 1,339</u>	<u>\$ 7,165</u>	<u>\$ 15,092</u>
106年12月31日及107年1月1日淨額	<u>\$ 2,257</u>	<u>\$ 79</u>	<u>\$ 9,668</u>	<u>\$ 12,004</u>
107年6月30日淨額	<u>\$ 1,959</u>	<u>\$ 11</u>	<u>\$ 8,867</u>	<u>\$ 10,837</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10年
商標權	10年
專利權	10年

#### 十四、預付租賃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流 動	\$ 4,333	\$ 4,287	\$ 4,227
非 流 動	<u>182,079</u>	<u>182,281</u>	<u>181,831</u>
	<u>\$ 186,412</u>	<u>\$ 186,568</u>	<u>\$ 186,058</u>

上述預付租賃款全部為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預付租賃款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 十五、其他資產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流 動			
預付貨款	\$ 1,890	\$ 8,650	\$ 9,075
預付費用	26,917	20,401	21,333
本期所得稅資產	98	78	242
暫 付 款	4,951	3,813	5,238
代 付 款	<u>375</u>	<u>855</u>	<u>389</u>
	<u>\$ 34,231</u>	<u>\$ 33,797</u>	<u>\$ 36,277</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非流動</u>			
預付費用	\$ 19,092	\$ 11,344	\$ 12,457
存出保證金	21,694	20,487	20,375
催收款	44	43	44
減：備抵呆帳－催收款	( <u>44</u> )	( <u>43</u> )	( <u>44</u> )
	<u>\$ 40,786</u>	<u>\$ 31,831</u>	<u>\$ 32,832</u>

## 十六、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331,881	\$ 484,688	\$ 467,157
－應付商業承兌匯票	10,977	13,357	-
<u>無擔保借款</u>			
－購料借款	1,324	1,284	1,196
－銀行借款	104,920	115,520	156,005
－應付商業承兌匯票	<u>9,770</u>	<u>3,800</u>	<u>19,129</u>
	<u>\$ 458,872</u>	<u>\$ 618,649</u>	<u>\$ 643,487</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短期借款	1.7548%~ 4.0571%	1.7548%~ 4.785%	1.7548%~ 4.785%

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三。

### (二) 長期借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擔保借款</u>			
上海商銀	\$ -	\$ 14,880	\$ 30,420
中泰租賃(一)	-	11,601	19,099
中泰租賃(二)	27,613	-	-
中租迪和(一)	-	4,819	11,606
中租迪和(二)	-	9,638	23,212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中租迪和(三)	\$ 20,713	\$ 32,438	\$ 45,630
中租迪和(四)	65,489	-	-
台灣工銀租賃(一)	-	-	1,987
台灣工銀租賃(二)	16,101	24,649	-
和潤企業	-	13,182	30,366
新光大眾聯貸(一)	-	360,000	400,000
新光大眾聯貸(二)	-	110,000	-
國泰世華(一)	37,020	37,020	-
國泰世華(二)	400,000	-	-
	566,936	618,227	562,32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128,188)	( 284,899)	( 217,719)
長期借款	<u>\$ 438,748</u>	<u>\$ 333,328</u>	<u>\$ 344,601</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長期借款	1.7801%~ 4.989451%	1.7801%~ 4.989451%	1.7801%~ 5.06%

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三。另依合約規定其償還及付息方式如下：

機 構 名 稱	借 款 期 間	償 還 及 付 息 方 式
上海商銀	105.06~107.06	每月付息，本金每6個月攤還一次。
中泰租賃(一)	105.09~107.09	按月償還本金，共24期。
中泰租賃(二)	107.04~109.04	按月償還本金，共24期。
中租迪和(一)	105.06~107.06	按季償還本金，共8期。
中租迪和(二)	105.06~107.06	按季償還本金，共8期。
中租迪和(三)	106.06~108.06	按季償還本金，共8期。
中租迪和(四)	107.06~109.06	按季償還本金，共8期。
台灣工銀租賃(一)	104.09~106.08	按月償還本金，共24期。
台灣工銀租賃(二)	106.09~108.09	每月償還本金，共24期。
和潤企業	106.03~107.06	按月償還本金，共15期。
新光大眾聯貸(一)	106.06~109.06	共分六期攤還，前五期每期償還10%，最後一期償還50%，並按月支付利息。已於107年5月提前清償。
新光大眾聯貸(二)	106.06~109.06	每月付息，一次償還本金。已於107年5月提前清償。
國泰世華(一)	106.10~109.07	本金寬現一年，每月償還本息，共24期。
國泰世華(二)	107.05~110.05	按季償還本金，共12期。按月付息。

## 十七、應付公司債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 381,771	\$ 393,768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	( 381,771)	( 393,768)
	<u>\$ -</u>	<u>\$ -</u>	<u>\$ -</u>

本公司於104年6月10日在台灣發行4仟單位、利率為0%之新台幣計價3年期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400,000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16.7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104年7月11日至107年6月10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107年6月10日每單位以100仟元贖回。直至轉換或贖回為止，每季將依0%之年利率支付利息。

截至107年4月26日公司債4,000單位已全數轉換為普通股。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1.662411%。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4,150仟元）	\$ 395,85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103仟元）	( 9,857)
發行日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5,440)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4,047仟元）	380,553
以有效利率1.662411%計算之利息	16,592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397,145)
107年6月30日負債組成部分	<u>\$ -</u>

### 其他發行條件

#### (一)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1個月翌日（104年7月11日）起，至到期日（107年6月10日）止，除合併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15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二)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1.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6.7 元。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以及遇有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以及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或非因辦理現金增資而賦予他人本公司普通股認購權時；以及遇有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辦法規定公式調整之。
3. 因本公司於 106 年配發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0.3 元，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予以調整，故自 106 年 9 月 12 日起，轉換價格由 16.7 元調整為 16.4 元。

(三) 本公司對本債券之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 1 個月之翌日起（104 年 7 月 11 日）至到期日前 40 日（107 年 5 月 1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依發行辦法規定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全部債券。

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者，本公司依照前述規定之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四)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後屆滿 2 年之日（106 年 6 月 10 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 30 日，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後 30 日內以書面通知合併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以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 2 年為債券面額之 2.01%（實質收益率為 1%）】，將期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 5 個營業日內將款項以匯款方式交付債券持有人。

十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	\$ -	\$ -
非因營業而發生	120	698	647
	<u>\$ 120</u>	<u>\$ 698</u>	<u>\$ 647</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56,192</u>	<u>\$ 48,449</u>	<u>\$ 44,726</u>

(一) 應付票據

於 107 年 6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主要為應付設備及勞務供應商之票據。

(二) 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未償付餘額不加計利息。

## 十九、應付租賃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最低租賃給付</u>			
不超過1年	\$ 2,256	\$ 2,675	\$ 875
1~5年	-	-	2,200
超過5年	-	-	-
	<u>2,256</u>	<u>2,675</u>	<u>3,075</u>
減：未來財務費用	( <u>5</u> )	( <u>38</u> )	( <u>75</u> )
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 2,251</u>	<u>\$ 2,637</u>	<u>\$ 3,000</u>
<u>最低租賃給付現值</u>			
不超過1年	\$ 2,251	\$ 2,637	\$ 805
1~5年	-	-	2,195
超過5年	-	-	-
	<u>\$ 2,251</u>	<u>\$ 2,637</u>	<u>\$ 3,000</u>

合併公司以融資租賃承租運輸設備，107年6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平均租賃期間皆為3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合併公司依約以約定金額購買該設備。合併公司係以租賃資產所有權作為應付租賃款之擔保。

所有融資租賃義務之利率於合約開始日即已固定，107年6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之年利率區間皆為2.673839%。

## 二十、其他應付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	\$ 14,682	\$ 9,759	\$ 10,121
應付股利	27,019	-	25,113
應付薪資	25,542	18,981	20,234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1,374	1,374	-
其他應付費用	35,668	27,964	32,362
其他	<u>16,957</u>	<u>26,256</u>	<u>27,393</u>
	<u>\$ 121,242</u>	<u>\$ 84,334</u>	<u>\$ 115,223</u>

## 二一、負債準備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員工福利—非流動	<u>\$ 1,103</u>	<u>\$ 940</u>	<u>\$ 1,123</u>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長期服務權利之估列。

##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107年及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267仟元、277仟元、541仟元、554仟元。

## 二三、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u>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1,500,000</u>	<u>\$1,500,000</u>	<u>\$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109,415</u>	<u>85,964</u>	<u>85,042</u>
已發行股本	<u>\$1,094,148</u>	<u>\$ 859,637</u>	<u>\$ 850,415</u>

已發行之普通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5,000仟股。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要係因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所致。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於106年度共計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922仟股，於107年第2季共計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23,451仟股。

### (二) 資本公積

107年6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114,792	\$ 114,792	\$ 114,792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63,256	6,347	-
庫藏股交易	47,796	47,796	47,796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處分資產增益	\$ 86	\$ 86	\$ 86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淨值之變動數	57,503	16,285	11,881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	9,477	9,857
	<u>\$ 383,433</u>	<u>\$ 194,783</u>	<u>\$ 184,412</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106年6月16日決議以資本公積92,117仟元彌補虧損，並以資本公積25,113仟元發放現金。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於106年度共計有154張執行轉換，增加資本公積5,967仟元，於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共計有3,846張執行轉換，增加資本公積147,432仟元。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105年6月16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東股息紅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8 日及 106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166	\$ -	\$ -	\$ -
現金股利	27,019	-	0.25	-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16 日股東會決議 105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虧 損 撥 補 案
期初待彌補虧損	\$ 150,217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58,100)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彌補虧損	( 92,117)
待彌補虧損	\$ -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6 年 6 月 16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25,113 仟元發放現金，每股配發新台幣 0.3 元。

#### (四)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 仟 股 )
106年1月1日股數	1,335
本期增加	-
本期減少	-
106年6月30日股數	<u>1,335</u>
107年1月1日股數	1,335
本期增加	-
本期減少	-
107年6月30日股數	<u>1,335</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 二四、收 入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276,445</u>	<u>\$ 292,512</u>	<u>\$ 533,046</u>	<u>\$ 542,373</u>

####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陶瓷基板、回路元件、太陽能連接盒之製造設計、加工買賣及一般進出口貿易。除部分銷售對象約定產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其餘銷售對象則約定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與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 (二) 合約餘額

應收帳款 (附註八)	107年6月30日 <u>\$ 429,395</u>
------------	--------------------------------

####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七。

##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綜合損益

### (一) 其他收入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85	\$ 340	\$ 302	\$ 613
其他	465	630	1,235	1,994
	<u>\$ 550</u>	<u>\$ 970</u>	<u>\$ 1,537</u>	<u>\$ 2,607</u>

###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	\$ 78	\$ -	\$ 78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1,142)	2,897	( 1,161)	6,666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	760	-	1,88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	( 154)	-
其他支出	( 3,387)	( 3,386)	( 7,560)	( 6,640)
	<u>(\$ 4,530)</u>	<u>\$ 349</u>	<u>(\$ 8,875)</u>	<u>\$ 1,984</u>

### (三) 財務成本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銀行透支及銀行借款利息	\$ 6,707	\$ 9,141	\$ 15,104	\$ 17,405
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 468)	-	( 10,058)	-
其他利息費用	17	21	34	43
	<u>\$ 6,256</u>	<u>\$ 9,162</u>	<u>\$ 5,080</u>	<u>\$ 17,448</u>

### (四) 金融資產(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應收帳款減損損失	<u>\$ 10,347</u>	<u>\$ 255</u>	<u>\$ 11,423</u>	<u>\$ 330</u>

#### (五) 折舊及攤銷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1,124	\$ 20,609	\$ 42,138	\$ 41,263
無形資產	525	632	1,167	1,265
合計	<u>\$ 21,649</u>	<u>\$ 21,241</u>	<u>\$ 43,305</u>	<u>\$ 42,52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025	\$ 15,293	\$ 31,960	\$ 30,561
營業費用	5,099	5,316	10,178	10,702
	<u>\$ 21,124</u>	<u>\$ 20,609</u>	<u>\$ 42,138</u>	<u>\$ 41,26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74	\$ 50	\$ 149
營業費用	525	558	1,117	1,116
	<u>\$ 525</u>	<u>\$ 632</u>	<u>\$ 1,167</u>	<u>\$ 1,265</u>

####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 1,861	\$ 1,827	\$ 3,921	\$ 3,982
確定福利計畫	267	277	541	554
	2,128	2,104	4,462	4,536
短期員工福利	81,740	67,002	169,176	144,268
長期員工福利	81	78	162	156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83,949</u>	<u>\$ 69,184</u>	<u>\$ 173,800</u>	<u>\$ 148,96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5,234	\$ 55,829	\$ 129,738	\$ 118,074
營業費用	18,715	13,355	44,062	30,886
	<u>\$ 83,949</u>	<u>\$ 69,184</u>	<u>\$ 173,800</u>	<u>\$ 148,960</u>

####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5%~15%及不高於 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7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為稅後淨損，故不估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 估列比率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	1.5%	-%	1.5%
董監事酬勞	-%	-%	-%	-%

### 金額

	107年4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4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 -	\$ 381	\$ -	\$ 381
董監事酬勞	\$ -	\$ -	\$ -	\$ -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26 日及 106 年 4 月 21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酬勞	1.5%	-
董監事酬勞	1.56%	-

	106年度		105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674		\$ -	
董監事酬勞	\$ 700		\$ -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7,936	\$ 6,811	\$ 38,386	\$ 24,96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19,078)	( 3,914)	( 39,547)	( 18,296)
淨損益	( \$ 1,142)	\$ 2,897	( \$ 1,161)	\$ 6,666

### (九) 非金融資產（回升利益）減損損失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 \$ 5,751)	\$ 2,771	( \$ 7,320)	\$ 7,170

## 二六、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22,927	\$ 6,523	\$ 23,817	\$ 10,647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4,668)	3,763	( 1,187)	7,671
稅率變動	-	-	8,376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費用	<u>\$ 18,259</u>	<u>\$ 10,286</u>	<u>\$ 31,006</u>	<u>\$ 18,318</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20%；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	<u>\$ -</u>	<u>\$ -</u>	<u>\$ 164</u>	<u>\$ -</u>

###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至 104 年度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七、每股盈餘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0.01)</u>	<u>\$ 0.06</u>	<u>(\$ 0.16)</u>	<u>\$ 0.22</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0.01)</u>	<u>\$ 0.06</u>	<u>(\$ 0.16)</u>	<u>\$ 0.20</u>

單位：每股元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純益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利	(\$ 1,341)	\$ 4,734	(\$ 16,670)	\$ 18,512
減：特別股股利	-	-	-	-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損)利	( 1,341)	4,734	( 16,670)	18,51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	-	2,79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損)利	(\$ 1,341)	\$ 4,734	(\$ 16,670)	\$ 21,309

股 數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6,784	83,707	106,784	83,70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	-	23,95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06,784</u>	<u>83,707</u>	<u>106,784</u>	<u>107,659</u>

單位：仟股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若進行轉換，於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因具稀釋作用，故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八、期中營運之季節性或週期性之解釋

電子消費產品產業雖無明顯季節性之特質，依歷史經驗可知合併公司之銷貨高峰期在於每年第4季及第1季之假期期間，合併公司係為電子材料供應商，營運變化基本上變化差異些微。

## 二九、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經股東會決議配發之現金股利於 107 年 6 月 30 尚未發放；經股東會議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之現金於 106 年 6 月 30 日尚未發放（參閱附註二十及二三）。

##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配合董事會至少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合併公司設定之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對總資產之比率）區間為 50% 以下。107 年 6 月 30 日之負債比率為 47%。

## 三一、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二)所列項目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_____	\$ 154	\$ _____	\$ 154



106年6月30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	\$ 80	\$ -	\$ 80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按評價日股價、股價波動度、與可轉債存續期間相當之無風險利率、考慮信用風險貼水之風險折現率及流動性折減因子。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	\$ 1,082,974	\$ 1,141,0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4	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728,543	-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098,534	1,679,714	1,657,58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債券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經董事會監督風險與督導落實政策以減輕風險。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密切注意匯率變化及有效與銀行互動來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合併公司以敏感度分析衡量金融工具在所有相關市場風險變數假設變動之情況下，對公允價值及現金流量之影響。合併公司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相關風險變數之合理變動如下：

NTD 市場利率	10 個基準點
USD 市場利率	10 個基準點
NTD／美元及其他貨幣	5%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五。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

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損 益	\$ 84 (i)	(\$ 3,173) (i)	(\$ 109) (ii)	\$ 263 (i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深入討論及瞭解金融市場後，與借款銀行討論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146,101	\$ 691,447	\$ 583,37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879,707	927,200	1,016,198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 個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金融資產因市場存款利率水準偏低受利率變化而影響損益細微。利率敏感度分析以金融負債作損益影響分析，

因利率變動所造成之公允價值與現金流量估計變動係以其他變數不變之情況下，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及增加或減少 10 個基點進行分析，合併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440)仟元／440 仟元及(428)仟元／588 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利率之敏感度上升，主因為變動利率債務工具減少及可贖回公司債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需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量發生可能性。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會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經內部授信管理辦法評估或外部信用評等機構的結果符合條件之企業進行交易。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部門複核及主管核准對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作有效的管理降低風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 A 客戶，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36%、29% 及 36%。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謹慎的資金規劃及營運需求做好管理及維持安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統籌運用及審視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管理部門其建立了適當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合併公司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的管理需求。合併公司透過維持足夠的準備、銀行融資額度及取具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使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組合配合，來管理流動性風險。

####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7年6月30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 57,879	\$ 14,847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12,153	72,808	294,591	400,155	-
固定利率工具	38,834	30,272	38,402	38,593	-
	<u>\$ 150,987</u>	<u>\$ 160,959</u>	<u>\$ 347,840</u>	<u>\$ 438,748</u>	<u>\$ -</u>

106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 51,145	\$ 9,922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25,278	192,281	321,606	288,035	-
固定利率工具	22,019	81,396	160,968	45,293	-
應付公司債	-	-	381,771	-	-
	<u>\$ 147,297</u>	<u>\$ 324,822</u>	<u>\$ 874,267</u>	<u>\$ 333,328</u>	<u>\$ -</u>

106年6月30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 47,726	\$ 10,283	\$ -	\$ -
浮動利率工具	78,741	263,957	332,814	340,686	-
固定利率工具	40,277	84,024	61,393	3,915	-
應付公司債	-	393,768	-	-	-
	<u>\$ 119,018</u>	<u>\$ 789,475</u>	<u>\$ 404,490</u>	<u>\$ 344,601</u>	<u>\$ -</u>

三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4月1日	106年4月1日	107年1月1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至6月30日	至6月30日	至6月30日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u>\$ 193</u>	<u>\$ -</u>	<u>\$ 193</u>	<u>\$ 213</u>

對關係人之銷貨係議價計算。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及合約資產)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u>\$ 203</u>	<u>\$ 116</u>	<u>\$ 18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年6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7及106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574	\$ 1,353	\$ 3,073	\$ 2,953
退職後福利	8	7	15	14
	<u>\$ 1,582</u>	<u>\$ 1,360</u>	<u>\$ 3,088</u>	<u>\$ 2,96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 15,503	\$ -	\$ -
存 貨	60,000	175,000	195,0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2,523	500,132	479,849
預付租賃款	16,574	182,785	186,058
土 地	118,033	118,033	118,033
建築物—淨額	266,008	270,970	275,647
機器設備—淨額	180,599	190,764	146,597
租賃資產—淨額	1,916	2,357	2,778
電氣設備	6,657	8,187	9,651
	<u>\$ 727,813</u>	<u>\$ 1,448,228</u>	<u>\$ 1,413,61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質押定存單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1.015%~ 1.765%	0.35%~3.2%	0.35%~3.1%

####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美 元	\$ 166	\$ 229	\$ 211

(二) 因借款而開立票據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美 元	\$ 20,600	\$ 13,000	\$ 634,700
新 台 幣	384,700	658,000	234,500

#### 三五、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6,802		30.46	\$	511,808		
歐 元		117		35.4		4,154		
人 民 幣		10		4.603573		44		
日 圓		13,680		0.2754		3,767		
港 幣		58		3.8810		224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6,747		30.46		510,124		
人 民 幣		485		4.603573		2,234		
日 圓		86,002		0.2754		23,685		
港 幣		350		3.8810		1,358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6,646		29.76	\$	495,365		
歐元		98		35.57		3,477		
人民幣		659		4.5545		3,001		
日圓		11,318		0.2642		2,990		
港幣		56		3.807		21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1,922		29.76		652,394		
人民幣		250		4.5545		1,138		
日圓		25,868		0.2642		6,834		
港幣		294		3.807		1,119		

106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9,897		30.42	\$	605,260		
歐元		459		34.72		15,940		
人民幣		1,305		4.490448		5,860		
日圓		13,301		0.2716		3,613		
港幣		115		3.897		45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1,983		30.42		668,719		
歐元		9		34.72		306		
人民幣		133		4.490448		598		
日圓		2,947		0.2716		800		
港幣		653		3.897		2,546		

合併公司於107年及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142)仟元、2,897仟元、(1,161)仟元及6,666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 三七、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精密陶瓷事業群主要生產銷售陶瓷基板等。

光電事業群主要提供太陽能連接器等。

####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精密陶瓷事業群	光電事業群	合 計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合併收入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11,903	\$ 21,143	\$ 533,046
部門損益	\$ 27,353	(\$ 3,214)	\$ 24,139
其他收入	1,306	231	1,537
其他利益及損失	( 8,709)	( 166)	( 8,875)
財務成本	( 5,075)	( 5)	( 5,080)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2,615	-	2,61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7,490	(\$ 3,154)	\$ 14,336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合併收入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08,416	\$ 33,957	\$ 542,373
部門損益	\$ 50,209	(\$ 778)	\$ 49,431
其他收入	2,379	228	2,607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54	830	1,984
財務成本	( 17,448)	-	( 17,448)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256	-	256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36,550	\$ 280	\$ 36,830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處分關聯企業損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部 門 資 產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繼續營業部門			
精密陶瓷事業群	\$ 2,602,901	\$ 2,813,850	\$ 2,780,399
光電事業群	60,616	65,228	73,285
未分攤之資產	<u>151,680</u>	<u>81,521</u>	<u>59,775</u>
合併資產總額	<u>\$ 2,815,197</u>	<u>\$ 2,960,599</u>	<u>\$ 2,913,459</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除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

九榮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附表一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	與資金往來業務金額	來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供列帳金額	備抵撥稱價	品對個別對象		與備註
														價值	貸與限額	
0	九榮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九榮精密陶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 167,530	\$ 167,530	\$ 90,791	2%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業週轉	\$ -	-	\$ -	註 1	
2	環豐有限公司	薩摩亞九榮精密陶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91,380	91,380	1,100	2%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註 2	
3	九榮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	九榮應應用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243,680	243,680	180,275	5.7%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註 3	

註 1：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貸與公司淨值 40% = 1,493,935 仟元 × 40% = 597,574 仟元。

註 2：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貸與公司淨值 300% = 31,142 仟元 × 300% = 93,426 仟元。

註 3：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貸與公司淨值 40% = 992,280 仟元 × 40% = 396,912 仟元。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對象關係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美元)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美元)	實際動支金額 (美元)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	背書最高保額 (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	3	(註1)	\$ 87,585 仟元 (美元)	\$ - 仟元 (美元)	\$ - 仟元 (美元)	-	-	(註2)	Y	-	Y
		薩摩亞九豪精密陶瓷有限公司	2	"	3,000 仟元 206,823 仟元 (美元)	- 仟元 206,823 仟元 (美元)	107,067 仟元 (美元)	-	13.84%	"	Y	-	-
		環豐有限公司	2	"	6,790 仟元 9,138 仟元 (美元)	6,790 仟元 9,138 仟元 (美元)	3,515 仟元 (美元)	-	0.61%	"	Y	-	-

註 1：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公司淨值 40% = 1,493,935 仟元 × 40% = 597,574 仟元。

註 2：背書保證最高總限額為公司淨值 50% = 1,493,935 仟元 × 50% = 746,968 仟元。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參考之依據	取得目的及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權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九豪應用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廠房	103.6.14	\$ 278,275	\$ 274,137	江蘇中呈建設工程有限公司 山分公司	非關係人	-	-	\$ -	招標議價	自用	無
"	"	105.5.15	389,858	213,181	"	"	-	-	-	"	"	"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四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金額	收理處	關係人	款方	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帳額	備金額	抵額
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	九豪應用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3	\$ 180,275	-	\$	-					\$	\$	-	-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附表五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九豪公司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0	九豪公司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其他收入	\$ 3,046	依雙方協議		1		
0	九豪公司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046	"		-		
0	九豪公司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銷貨收入	28,916	註四		5		
0	九豪公司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應收帳款	46,598	"		2		
0	九豪公司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應付帳款	3,476	"		-		
0	九豪公司	九豪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1	進貨	12,041	"		2		
0	九豪公司	九豪公司	九豪光電公司	1	其他費用	561	依雙方協議		-		
0	九豪公司	九豪公司	九豪光電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552	"		-		
0	九豪公司	九豪公司	九豪光電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3,915	註四		1		
0	九豪公司	九豪公司	九豪光電公司	1	銷貨收入	5,085	"		-		
0	九豪公司	九豪公司	九豪光電公司	1	應收帳款	91,049	依雙方協議		3		
0	九豪公司	九豪公司	陸摩亞九豪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914	"		-		
0	九豪公司	九豪公司	陸摩亞九豪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887	"		-		
0	九豪公司	九豪公司	陸摩亞九豪公司	1	其他費用	64,568	註四		12		
1	環豐公司	環豐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進貨	8,732	"		-		
1	環豐公司	環豐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應收帳款	43,311	"		2		
1	環豐公司	環豐公司	九豪昆山公司	3	應付帳款	1,167	依雙方協議		-		
1	環豐公司	環豐公司	陸摩亞九豪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80,275	"		-		
2	九豪昆山公司	九豪公司	應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6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述與各關係人交易之交易條件說明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銷貨交易條件		進貨交易條件		收 款 條 件	付 款 條 件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議 價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議 價		
環豐有限公司	議 價	議 價	議 價	議 價	月結150天	月結60天
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	議 價	議 價	議 價	議 價	月結150天	月結60天
昆山九豪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議 價	議 價	議 價	議 價	月結360天	月結60天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始投	資	金	額	期	本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率	帳														額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陸摩亞九豪精密陶瓷有限公司	西薩摩亞	投資控股及買賣機器設備	\$ 729,203	\$ 578,486					22,700,000	100	\$ 1,236,217		\$ 9,347		(\$ 9,347)										子公司
	陸摩亞九豪精密陶瓷有限公司	西薩摩亞	銷售原材料、陶瓷基板及機器設備零件	66,669	66,669					2,000,000	100	30,986		( 862)		( 862)										子公司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二段 303 號 2 樓	機器設備、模具及電器製造、買賣及批發	27,895	27,895					2,611,113	12.74	29,964		23,700		3,019										關聯企業

註：本期投資損益之認列基礎說明如下：

陸摩亞九豪精密陶瓷有限公司：係依同期問經臺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環豐有限公司及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係依同期問未經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期 初 累 計 出 資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期 自 台 灣 匯 出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自 台 灣 匯 出 出 資 金 額	未 被 投 資 公 司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損 益	期 末 帳 面 金 額	資 金 已 匯 回 至 本 期 止	備 註
					出 收	回 收								
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	精密電子陶瓷基板製造及買賣	\$ 447,137 (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14,972 (美元)	-	\$ -	\$ 414,972 (美元)	\$ -	4,592	100	4,592	\$ 992,280	\$ -	
九豪應用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精密電子陶瓷及太陽能光電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1,320 萬元 527,849 (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200 萬元 480,430 (美元)	47,419	-	1,200 萬元 527,849 (美元)	-	3,904	100	3,904	474,225	-	
昆山九豪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太陽能光電產品的研發及買賣	1,750 萬元 2,461 (人民幣)	由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再轉投資大陸公司	1,590 萬元	-	-	1,750 萬元	-	136	100	136	2,888	-	
江蘇永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生物質鍋爐、熱風爐等產品研發製造	235,519 5,116 萬元 (人民幣)	由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再轉投資大陸公司	-	-	-	-	-	3,277	17.59	404	81,564	-	

註 1：本期投資損益之認列基礎說明如下：

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及九豪應用材料(昆山)有限公司：係依同期間經臺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昆山九豪光電科技有限公司及江蘇永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係依同期間未經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 2：昆山九豪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係由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出資成立。

本 期 大 陸 赴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金 額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規 定 額
\$	942,821	美元 3,570 萬元	\$	-	

註 3：符合經濟部工業局營運總部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並無投資限額。

註 4：江蘇永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係由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轉投資。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別	進、銷金額	貨價	價格	交付	易款	條件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票據、帳款	額	百分比	未實現(損)益	備註
本公司銷售予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	銷貨	\$ 28,916	議	價	月結 150 天	—	—	—	—	—	\$ 46,598	20	595		
由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銷售予本公司	進貨	12,041	"	"	月結 60 天	—	—	—	—	—	( 3,476)	6	1,193		
由九豪精密陶瓷(昆山)有限公司銷售予環豐公司	進貨	64,568	"	"	月結 150 天	—	—	—	—	—	( 43,311)	100	2,254		
本公司銷售予昆山九豪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銷貨	3,915	"	"	月結 360 天	—	—	—	—	—	5,085	2	670		

1.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詳附表二。

2.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詳附表一。